盘锦市商务局

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1. 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市商务局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市政务公开办的有力指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部署和要求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不断丰富公开内容，拓宽公开形式，增强公开质量和实效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。

（一）领导重视情况

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将其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坚决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与业务工作齐部署共落实，不断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完善局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根据工作变动，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，各成员根据职责分工抓好工作落实，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局面，为我局工作有力有序开展奠定良好基础。

（二）制度建设情况
    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要求，结合我市商务工作实际，我局制定并不断完善了《市商务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、《市商务局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》、《市商务局信息公开三审三核制度》等系列工作制度，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认真开展工作，通过以制度为抓手，用机制做保障，切实提升工作的制度性、规范性。
    （三）信息公开情况

**1.主动公开情况。**2021年，我局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、应上网、尽上网”的原则，主动对单位职责、履职依据、领导班子分工、机构设置、联系方式、权责清单、政策解读、预算和决算等内容进行公开。全年共通过政务公开平台“通知公告”栏目发布信息128条，通过“消费市场”栏目发布信息178条，通过“盘锦商务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351条。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商务发展、消费市场、招商动态、疫情防控等方面信息。通过信息主动公开，使公众更加深入地了解我市商务工作以及商务领域的惠民利企政策，也为进一步稳定疫情防控新常态下市场预期起到了良好的作用。

**2.依申请公开情况。**我局严格按照新修订的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要求，履行法定职责和义务，制定并公开了《盘锦市商务局依申请公开说明》、《盘锦市商务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》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渠道、办理程序等。

**3.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情况。**推进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，不断优化服务流程。起草制定了《市商务局关于推进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的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坚持“应进必进”原则，严格落实“三集中、三到位”工作要求，审批服务事项全部进驻市政务服务中心，并对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流程进行公示说明，实现审批事项高效办理、电子平台实时监察。

**4.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。**按照“公开前沟通、公开中把关、公开后复审”的要求，全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主办件1件、政协提案主办件3件，办复率、见面率、满意率均达到100％，建议和提案全部公开。

**5.开展政策解读情况。**我局在政务公开平台设置了政策解读栏目，对公开的规范性文件全部及时准确进行解读，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推进政策落实，让社会公众更好地知晓、理解我局制定的文件内容和工作举措。

**6.开展“5.15”政务公开日活动情况。**

按照《盘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第十五届“5·15政务公开日”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以及市政务公开办的统一安排部署，市商务局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提前谋划，积极部署，通过线下集中宣传和线上主题宣传等手段，对我局政务服务事项办理以及利民惠民举措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进行宣传，进一步推进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、便民化，不断提升公众通过政务公开了解政府、监督政府的意识，营造了良好的政务公开工作氛围，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信息内容 | 本年制发件数 | 本年废止件数 | 现行有效件数 |
| 规章 | 0 | 0 |  |
| 规范性文件 | 4 | 0 |  |
| 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|
| 行政许可 | 152 |
| 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|
| 行政处罚 | 0 |
| 行政强制 | 0 |
| 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 |
| 行政事业性收费 | 0 |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 | 申请人情况 |
| 自然人 | 法人或其他组织 | 总计 |
| 商业企业 | 科研机构 | 社会公益组织 | 法律服务机构 | 其他 |
| 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 | （一）予以公开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（三） 不予公开 | 1.属于国家秘密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（四） 无法提供 | 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（五） 不予处理 | 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2.重复申请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 | 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（六）其他处理 | 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3.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（七）总计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| 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|  |  |  |  |  |  | 0 |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行政复议 | 行政诉讼 |
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| 复议后起诉 |
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
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 0 |

1.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年来，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积极探索、深入落实，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上级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相比，仍然在信息公开工作的全面性、系统性，信息公开方式的丰富性、多元性和信息公开工作参与的深入性、全局性方面存在一些不足。

（二）工作改进情况

一是将信息公开意识融入日常工作中，将信息公开工作贯穿政务运行全过程，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自觉性、主动性。二是持续深化理论和业务知识学习，不断提升工作能力和本领。三是持续探索工作的方式和方法，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在全局广泛形成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以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良好工作氛围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